（上海市宝庆路21号）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以下简称“本次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同时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中国海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58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2,320万股，发行价格为6.8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7号文）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中国海诚”，股票代码“002116”，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2,320万股股票将于2007年2月15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07年2月15日

3、股票简称：中国海诚

4、股票代码：002116

5、总股本：11,400万元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9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同时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2,32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股份分类		数量（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	6,440.3846	56.49	2010年02月15日
	其他已发行的股份	2,059.6154	18.07	2008年02月15日
	小计	8,500	74.56	–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发行的股份	580	5.09	2007年05月15日
	网上发行的股份	2,320	20.35	2007年02月15日
	小计	2,900	25.44	–
合计		11,400	100.00	–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HAISUM ENGINEERING CO.,LTD.

注册资本：8,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鄂生

电话：021—64314018

传真：021—64334045

电子信箱：haisum@haisum.com

董事会秘书：薛晓风

经营范围：承接国内外各类工业工程及民用建筑项目的工程设计、咨询、监理及工程总承包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工程设计、咨询、监理及工程总承包业务

所属行业：K2020专业设计服务业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和持有发行人的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持有公司股份(万股)
陈鄂生	董事长	430103571001105	11.1154
严晓俭	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	310106570922401	19.6155
张建新	副董事长	110105631101183	11.1154
冯健生	董事	440104490312191	11.1153
彭世明	监事会主席	110104550727001	11.1153
陆渝初	监事	511102490624005	11.1153
王毅军	监事	450105550901003	11.1153
董辉	监事	610102560718351	11.1153
徐平佳	副总裁	420106541007081	11.1153
程天铿	副总裁	310106470918083	11.1153
林洪扬	副总裁、技术总监	310105550511201	11.1153
徐大同	副总裁	310102631010163	11.1153
胡小平	财务总监	310101620723281	11.1153
薛晓风	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310104570928288	11.1153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持有本公司6,440.3846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75.77%，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的基本情况如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白家庄东里42号院，注册资本为23,379.4万元，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全民所有制企业，目前主要经营范围为：对工程及设计项目进行投资、资产受托管理。

四、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发行结束后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	64,403,846	56.4946
2	上海解放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6,538,462	5.7355
3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538,462	5.7355
4	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	4,250,000	3.7281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0,506	1.8601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1,506	0.2382
7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1,506	0.2206
8	杨志海	209,231	0.1835
9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7,506	0.1820
10	郑定绸	196,155	0.1721
11	严晓俭	196,155	0.1721
	合计	85,183,335	74.7222

五、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20,155户。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2,900万股

2、发行价格：6.88元/股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网下配售580万股，发行价格以上的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配售比例0.74149%，超额认购倍数为134.862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2,320万股，中签率为0.2239245745%，超额认购倍数为446.57894倍。本次发行网上不存在余股，网下存在121股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19,952万元

5、本次发行费用共1,679.5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保荐及保荐费用	960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250万元
律师费用	100万元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	338.1万元
股份登记费用	11.4万元
审核费	20万元
每股发行费用	0.58元

6、募集资金净额：18,272.5万元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07年2月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已出具上会师报字（2007）第0247号验资报告。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02元（以公司截至2006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23元/股（以公司200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书所载除200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05年度利润表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外，其余数据均未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

项目	2006年9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290,559,813.33	284,949,328.05	1.97%
流动负债	183,094,403.04	180,612,546.86	1.37%
总资产	375,574,163.31	375,886,331.94	–0.0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69,285,053.22	171,348,508.87	–1.20%
每股净资产（按发行前股本计算）	1.99	2.02	–1.2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前股本计算）	1.99	2.02	–1.20%
项目	2006年1–9月	2005年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503,340,013.58	392,624,998.83	28.20%
主营业务利润	90,061,504.92	84,534,400.64	6.54%
利润总额	27,214,352.76	28,661,806.10	–5.05%
净利润	23,402,469.35	23,158,670.22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285,104.46	22,880,986.00	1.77%
每股收益（按发行前股本计算）	0.27	0.27	1.77%
每股收益（按发行后股本计算）	0.20	0.20	1.77%
净资产收益率	13.75%	13.98%	–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2,731,198.37	40,761,908.74	–44.2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继续保持快速增长。2006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03,340,013.58元，实现净利润23,402,469.35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28.20%和1.77%。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设计、咨询、监理以及总承包业务，在国内轻工业领域保持了竞争优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同时，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各项业务收入水平有所下降以及工程分包成本、差旅费、文印费、社保等支出的增长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增长较慢。

2、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对相关财务数据和指标的影响。

3、有关数据详见附表。

三、2006年度业绩简要说明

特别提示：本报告书所载2006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的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增减幅度
主营业务收入	780,589,480.70	613,766,370.87	27.18%
主营业务利润	121,211,164.47	118,096,614.71	2.64%
利润总额	37,772,048.17	38,407,456.62	–1.65%
净利润	31,737,404.20	30,775,095.73	3.13%
每股收益（按发行前股本计算）	0.37	0.36	3.13%
每股收益（按发行后股本计算）	0.28	0.27	3.13%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18.42%	17.96%	2.54%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61,730,096.75	375,886,331.94	22.84%
净资产	177,619,988.07	171,348,508.87	3.66%
每股净资产（按发行前股本计算）	2.09	2.02	3.66%

公司2006年度仍然保持增长，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2006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80,589,480.7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18%；实现主营业务利润121,211,164.4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4%；实现净利润31,737,404.2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及利润的主要来源为设计业务、咨询业务、监理业务和总承包业务，2006年公司总承包业务增长约1亿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总额的60%。设计业务和总承包业务一直是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贡献最大的两大业务。由于公司在充分保持制浆造纸与食品行业等传统设计优势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化工、生物制药行业与民用及公共建筑行业的设计项目资源，使得主营业务快速增长。

2006年，公司总承包业务增长较快，而总承包业务相对于设计咨询业务毛利率较低，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率增长较慢。此外，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设计咨询单位工程收费水平有所下降，而人力成本和差旅费、文印资料费等主营业务成本支出上升较快，使得公司利润水平未能保持与收入水平同比例增长。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自2007年1月26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未进行重大投资。

4、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5、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住所没有变更。

6、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7、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9、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0、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日间，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发行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完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情况

上市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

联系电话：（021）63411624

联系传真：（021）63411627

联系人：金铭 顾峥 许灿 苏海燕 周伟铭 张玉剑 王步宜 林建云 曾双静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认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人的保荐意见如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附件：1、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9月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0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资产：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0,428,555.32	175,512,567.69	短期借款	–	–
短期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票据	–	2,797,750.50	应付帐款	1,700,733.31	22,376,810.00
应收股利	–	–	预收帐款	19,979,202.83	61,204,296.35
应收利息	–	–	应付工资		1,493,720.69
应收帐款	2,987,490.98	20,844,523.39	应付福利费	12,119,075.41	25,133,027.81
其他应收款	29,489,676.20	56,934,242.75	应付股利		46,120.78
预付帐款	20,371,685.58	33,946,583.13	应交税金	1,746,846.68	6,586,666.53
应收补贴款	900.00	900.00	其他应交款	26,308.61	182,242.80
存货	3,202.57	23,245.87	其他应付款	22,246,594.51	66,071,518.08
待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3,781,510.65	290,559,813.33	流动负债合计	57,818,761.35	183,094,403.04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91,160,385.60	14,480,056.58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5,014,241.40	5,014,241.40	应付债券		
长期投资合计	96,174,627.00	19,494,297.98	长期应付款	21,495.00	21,495.00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	–	专项应付款	–	–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贷差以"–"号表示，合并报表填列)	–	–	其他长期负债	–	–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21,495.00	21,495.00
固定资产原价	41,394,132.73	80,831,130.18	递延税项：		
减：累计折旧	14,491,801.92	33,160,946.92	递延税款贷项	–	–
固定资产净值	26,902,330.81	47,670,183.26	负债合计	57,840,256.35	183,115,898.0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5,576.39		–	–
固定资产净额	26,902,330.81	47,644,606.87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	23,173,212.05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	–	股东权益：	–	–
固定资产清理	–	–	股本	85,000,000.00	85,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26,902,330.81	47,644,606.87	资本公积	46,440,334.75	46,440,334.7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盈余公积	13,736,545.49	19,928,414.80
无形资产	10,266,841.11	17,875,445.13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	–
其他长期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24,108,172.98	17,916,303.6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0,266,841.11	17,875,445.13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红利	–	–
递延税项：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并报表填列)	–	–
递延税款借项	–	–	股东权益合计	169,285,053.22	169,285,053.22
资产总计	227,125,309.57	375,574,16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125,309.57	375,574,163.31

2、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9月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一、主营业务收入	120,592,199.87	503,340,013.58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9,608,172.98	43,416,303.67
减：主营业务成本	98,004,513.92	390,317,30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940,573.25	22,961,202.79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16,647,112.70	90,061,504.9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子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的项目)	–	–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1,102,647.38	1,290,046.16		–	–
减：营业费用	1,433,129.74	2,796,334.13			
管理费用	9,158,681.72	63,812,878.63			
财务费用	–480,567.58	–1,543,610.89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9,608,172.98	43,416,30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7,638,516.20	26,285,949.2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表示）	15,793,189.05	811,038.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补贴收入		145,961.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500,000.00	25,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3,223.60	258,369.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减：营业外支出	132,459.50	286,965.86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表示)	24,108,172.98	17,916,303.67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表示）	23,402,469.35	27,214,352.76			
减：所得税	–	–58,647.19	补充资料：		
少数股东损益（合并报表填列）	–	3,870,530.60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加：未确认投资损(合并报表填列)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	–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23,402,469.35	23,402,469.35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减少)利润总额	–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205,703.63	20,013,834.32	5、债务重组损失	–	–
其他转入	–	–	6、其他	–	–

3、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9月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200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00,540.83	475,446,612.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55,673.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6,408.66	14,096,21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26,949.49	489,898,50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11,829.53	179,743,43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47,696.35	191,256,177.74
支付的的各项税费	6,872,397.05	34,830,483.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0,087.83	61,337,21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72,010.76	467,167,30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654,938.73	22,731,19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100,756.96	354,48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80,000.00	197,7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80,756.96	4,152,23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04,915.63	13,476,530.0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4,915.63	16,476,53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5,841.33	–12,324,29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30,352,349.74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	4,852,349.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00,000.00	30,352,349.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0,000.00	–29,972,349.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0,780.06	–19,565,447.25
	–0.00	–

4、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9月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02,469.35	23,402,469.35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	3,870,530.60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684,550.11	1,016,317.36
固定资产折旧	3,512,299.37	7,772,985.39
无形资产摊销	531,721.97	1,775,25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03,058.90	65,021.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52,677.83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15,793,189.05	–811,038.6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26.57	1,314.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302,217.85	–25,177,247.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0,887,172.72	10,762,909.1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4,938.73	22,731,198.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28,555.32	175,512,567.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797,775.26	195,078,014.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0,780.06	–19,565,447.25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13日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股票代码：600881 编号：临2007–009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07年2月13日在亚泰大厦七楼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2,403人，代表股份326,085,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24人，代表股份222,664,7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1%；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2,379人，代表股份103,420,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2%。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由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日产5000吨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变更的议案：

同意票306,784,803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08%；反对票2,093,336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弃权票17,207,03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票294,085,971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19%；反对票1,284,528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弃权票30,714,6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票293,803,53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10%；反对票1,290,22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弃权票30,991,42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种类和每股面值

同意票305,267,71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2%；反对票5,772,5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弃权票15,044,88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1%。

2、本次发行股票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

同意票305,299,1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反对票5,684,1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弃权票15,101,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3、发行对象

同意票305,253,5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1%；反对票5,729,7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弃权票15,101,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4、定价方式

同意票305,108,59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7%；反对票5,889,74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弃权票15,086,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

5、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同意票305,302,5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反对票5,680,7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弃权票15,101,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6、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票305,302,5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反对票5,680,77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弃权票15,101,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7、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同意票305,154,13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8%；反对票5,849,209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弃权票15,081,834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同意票305,303,165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反对票5,684,10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弃权票15,097,911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同意票286,350,660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1%；反对票791,90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弃权票38,942,616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5%。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票285,918,642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8%；反对票787,583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弃权票39,378,953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8%。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张晓蕙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吉人卓识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七年二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7–002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2月13日以传真表决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06年2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参与表决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传真签字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关于为潍坊长安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潍坊长安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在中信银行青岛福州路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壹年。

潍坊长安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总股本608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4675.52万股，占股份总数的76.9%。长安铁塔2005年经审计资产总额34638万元、负债总额22846万元、净资产11792万元，资产负债率65.95%。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8857万元，约占公司200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8%。公司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13日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7–003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股权过户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三次会议及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酒”）95%股权（含成都新明珠广告有限公司权益）出让给公司大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五洲”）。

近日公司从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获悉，上述股权过户工作已经完成。股权过户完成后，喜酒注册资本仍为3000万元，其中山东五洲持有95%的股权，潍坊长安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5%的股权。

按照公司与山东五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山东五洲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支付到位，喜酒所欠公司款项业已全部偿付完毕。喜酒2006年度实现的收益将依据审计结果支付给本公司。

特此公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2月13日

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湘财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湘财证券自即日起代理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服务业务。

湘财证券在以下21个主要城市的31家营业部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武汉、沈阳、上海、杭州、北京、广州、南京、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长沙、岳阳、成都、西安、哈尔滨、乌鲁木齐、济南、天津、合肥。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以拨打湘财证券开放式基金热线电话：021–68865020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湘财证券公司网址：http://www.xcsc.com，http://www.eestart.com。

投资者也可致电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20–0860，021–35104688，或登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alaxyasset.com，了解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宜华木业 公告编号：临2007–004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于2007年2月13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厅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股份数227,796,0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61,913,893的62.94%。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绍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集团（广州）事务所程秉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二）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四）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五）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六）通过了《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公司2006年度净利润为172,852,244.54元，2005年度结转过来未分配利润142,351,685.73元，2006年底可供分配的利润共为315,203,930.27元，按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计17,285,224.45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7,918,705.82元。

公司2006年度按税后净利润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后，以200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61,913,89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含税）共派现金股利18,095,694.65元，剩余利润279,823,011.17元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八）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九）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十）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227,796,09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广州）事务所程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十三日